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十月

会议须知

为确保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中国国航”）股东在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依法行使权利，保证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制定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一、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规定，认真做好本次会议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董事会在会议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公司股东出席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

四、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表决。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投票操作方式请参照本公司发布的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五、本次会议审议表决后，应对议案做出决议。根据《公司章程》，本次会议议案为普通决议案，需由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本次会议的表决采用累积投票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请详见公司发布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六、本次会议指派一名会计师、一名律师、两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清点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票，并结合网络投票的结果最终公布决议案的表决结果。

七、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

会 议 议 程

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10:00

地点：中国北京市顺义区天柱路30号国航总部大楼C713会议室

主持人：副董事长 王明远先生

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董事会秘书报告与会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情况和会议合法性情况。

三、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刘铁祥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四、会议休会。

五、宣布会议现场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六、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案

关于选举刘铁祥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铁祥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刘铁祥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人选。任期自股东会批准之日起开始，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提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文件：刘铁祥先生简历

刘铁祥先生，59岁，毕业于空军第一航空学校飞行专业和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正高级飞行员。1983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飞行技术管理部总经理、飞行总队总队长、总飞行师、副总裁、党委常委、总运行执行官，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经理、党组副书记、董事，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2025

年8月任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2025年9月兼任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常委、书记。